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8)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本集團與豐田集團之間進行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天津豐田物流(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與豐田通商訂立物流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豐田集團提供汽車及汽車組件之物流服務及供應鏈解決方案。物流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被視為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物流服務協議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天津豐田物流與豐田通商訂立補充協議，據此，天津豐田物流與豐田通商已有條件同意，於物流服務協議初步年期屆滿時，按物流服務協議之相同條款及條件更新物流服務協議項下交易之年期，即續約三年，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豐田通商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豐田物流約36.2%股本權益，為天津豐田物流之主要股東，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為本公司關連人士。適用比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7條)雖低於25%，但建議年度上限超過10,000,000港元，因而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因此，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作出本公告。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將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相同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以及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之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經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之物流服務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本集團與豐田集團之間進行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天津豐田物流(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與豐田通商訂立物流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豐田集團提供汽車及汽車組件之物流服務及供應鏈解決方案。物流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被視為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物流服務協議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天津豐田物流與豐田通商訂立補充協議，據此，天津豐田物流與豐田通商已有條件同意，於物流服務協議初步年期屆滿後，按物流服務協議之相同條款及條件更新物流服務協議項下交易之年期，即續約三年，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經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之物流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訂約各方	:	(1) 天津豐田物流 (2) 豐田通商
年期	:	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惟可根據物流服務協議之條款提前終止，並可於屆滿時經訂約各方協定更新。

性質	:	本集團將向豐田集團提供汽車及汽車組件之物流服務及供應鏈解決方案。
先決條件	:	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待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定價基準	:	豐田集團應付本集團之服務費將參考豐田集團指定之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將予付運及處理之貨品性質及數量、所需時間及人力資源、貨運服務之距離及物流與供應鏈解決方案(如處理與包裝成本及清關費用(如適用))之複雜程度)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其條款對豐田集團而言不優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金額上限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年度金額上限乃根據物流服務協議而釐定，並已計及向豐田集團所提供服務之過往數字、汽車及汽車組件行業需求之預計增幅、豐田集團之年度生產計劃以及預期中國將出現通貨膨脹，加上豐田集團所需非預期內之額外物流及供應鏈解決方案服務之緩沖額。因此，董事會預計最高年度總值將不超過下列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汽車組件之物流服務及供應鏈解決方案	91,000	99,900	109,900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過往交易量 :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豐田集團就汽車及汽車組件之物流服務及供應鏈解決方案支付予本集團之服務費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過往金額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過往金額**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過往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汽車組件之物流服務及供應鏈解決方案	84,915	88,048	41,687

進行持續關連交易之理由及益處

本公司認為，持續關連交易對本集團與豐田集團之長遠業務關係攸關重要，乃本集團之一項主要收入來源。豐田集團一直根據本集團向豐田集團發出之發票條款向本集團付款。

除張艦先生亦為天津豐田物流之董事外，概無董事於補充協議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張艦先生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批准補充協議放棄投票。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其意見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於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發表)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乃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於相關訂約各方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連同上文所載相關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含義

豐田通商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豐田物流約36.2%股本權益，為天津豐田物流之主要股東，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為本公司關連人士。適用比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7條)雖低於25%，但建議年度上限超過10,000,000港元，因而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將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相同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以及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之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為汽車整車及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電子零部件供應鏈物流服務業務、物資採購及相關的物流服務業務及保稅倉儲服務、集裝箱堆場服務、監管、代理、運輸等其他服務業務。

有關豐田通商之資料

豐田集團是汽車及汽車組件行業之主要製造商之一，其已建立多項貿易業務、合資企業及聯屬公司在中國從事汽車及汽車組件製造及貿易業務。豐田通商於上海及廣州擁有完善的運輸網絡。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本集團與豐田集團根據經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之物流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將予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民先生、羅永泰先生、劉景福先生及羅文鈺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物流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豐田通商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豐田集團提供汽車及汽車組件之物流服務及供應鏈解決方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豐田通商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訂立之補充協議，就延期額外三年(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補充及修訂物流服務協議
「天津豐田物流」	指	天津豐田物流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十九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由本公司、豐田通商、日本株式會社上組及日本豐田輸送株式會社分別擁有52%、36.2%、7.3%及4.5%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天津豐田物流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豐田集團」	指	豐田汽車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包括豐田通商，惟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本集團之成員公司)，為本集團之主要客戶群之一

「豐田通商」	指	日本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東京證券交易所及名古屋證券交易所第一部上市，為天津豐田物流之股東，持有其全部註冊資本之36.2%。豐田通商由豐田汽車公司擁有約21.57%權益，並為豐田汽車公司之聯營公司，故此豐田通商為豐田集團之成員公司。其主要業務包括買賣金屬、機器及電子產品、汽車、能源及化學產品、農產品及糧食、消費品、服務及物料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艦

中國，天津
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艦先生；非執行董事張軍先生、胡軍先生、謝炳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民先生、劉景福先生、羅永泰先生及羅文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btl.cn。